

通河县红十字会 2023 年洪涝灾害灾后

恢复重建微型救护站项目公示

为支持通河县 2023 年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，提升受灾地区灾后恢复能力，通河县红十字会实施“2023 年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微型救护站项目”，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（一）基础信息

1. 项目名称：2023 年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微型救护站项目

2. 实施地点：通河县敬老服务中心（老年大学活动中心）、通河县敬老服务中心（桦树敬老院）、通河县敬老服务中心（铎子山敬老院）、通河县信访局、通河县政务服务和社会信用中心、通河县第二中学校、通河镇东兴社区、通河县第一中学、通河镇前进社区、通河镇阳光社区、通河镇长安社区、通河镇向阳社区、通河镇富强社区、通河县幼儿教育中心第二分园。

3. 项目建设时间：2024 年 12 月

（二）项目金额及来源

1. 项目金额：206400 元

2. 资金来源：2023 年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

（三）项目建设内容

1. 硬件方面：在 14 处点位完成微型救护站标准化布设，统一配置应急救护物资与设备，其中通河县敬老服务中心

(老年大学活动中心)、通河县敬老服务中心(桦树敬老院)、通河县敬老服务中心(铎子山敬老院)、通河县信访局、通河县政务服务和社会信用中心、通河县幼儿教育中心第二分园等6处重点场所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(AED)设备。同步完成救护站标识牌、物资存放柜体安装、物资分类摆放等硬件配套工作。

2.软件方面:组织各站点管理人员、周边工作人员及志愿者开展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;发放应急救护宣传手册、防灾减灾科普宣传单,面向周边群众普及自救互救知识,提升公众应急救护意识和能力。

3.其他方面:建立健全微型救护站日常管理制度、物资台账、定期巡检及物资补充机制,明确各站点专人负责管理、物资盘点、设备维护工作,定期检查急救物资有效期并及时补充,确保救护站长期正常运转。

(四)联系方式

- 1.联系单位/联系人:通河县红十字会 何丹
- 2.联系电话:57436670
- 3.联系地址:通河县政通大街县政府1楼135办公室

通河县红十字会

2026年6月16日